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六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日前，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 6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进行公开通报。具体如下：

陕西省汉中市西乡县委常委、原副县长黄维违规收受礼金问题。2013 年至 2019 年，黄维连续 7 年在春节期间，违规收受某公司以拜年名义赠送的礼金共计 5 万元；2017 年 9 月，黄维借其子结婚之机违规收受该公司所送礼金 5 万元。黄维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南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原纪委书记左勇军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违规收受礼品礼金问题。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左勇军先后在元旦、春节等重要节点和项目招投标期间，违规接受有业务关联的企业安排的宴请 29 次；多次违规收受相关企业所送的现金、香烟和白酒等礼品礼金，折合人民币共计 11656 元。左勇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被免去纪委书记职务，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上海虹桥商务区管委会开发建设处处长徐明生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旅游活动安排及宴请、违规收受礼品等问题。2018 年 8 月，徐明生及开发建设处相关人员 6 人赴

山西、内蒙古旅游，相关费用共计 43430 元均由管理和服务对象承担；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6 月期间，先后多次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礼品。徐明生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其他相关责任人分别受到相应处理。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副主任玉敏违规滥发津补贴问题。2013 年 1 月至 2019 年 5 月，经时任负责人、主持工作的副主任玉敏同意，该单位以“煤贴”“交通水电防尘贴”“下工地补助”“外勤补贴”等名义，先后向 13 名干部和职工违规发放津补贴共计 190.6 余万元，其中玉敏个人领取 35.8 万元。玉敏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规发放的津补贴予以收缴。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物业处原副处长侯全福公车私用问题。201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7 月，侯全福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先后 139 次使用由其负责管理的两辆机要通信用车办理私事，共产生费用 3678.4 元，其中元旦假期、春节假期先后 9 次公车私用。侯全福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并责令退还违规用车费用。

华电蒙能金通煤业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杨宝智借操办其子婚宴敛财等问题。2020 年元旦前，杨宝智在为其子操办婚宴过程中，违规收受 42 名管理和服务对象礼金

共计 4.65 万元；2020 年 3 月，经杨宝智同意，该公司设立“小金库”涉及金额 50 万元，用于支付其违规吃喝等费用。杨宝智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杨宝智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撤职处分，违规收受的礼金予以退还。其他相关责任人分别受到相应处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指出，上述 6 起案例涉及违规吃喝、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公车私用、借操办婚宴敛财等问题，是反复出现的“常见病”，更是易发多发的“节日病”。这些问题的发生，暴露出个别党员干部对党中央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坚强意志、坚定决心认识不清，对触碰纪律红线心怀侥幸，对陈规陋习未能彻底摒弃，“身子进入了新时代，思想还停留在过去”，充分反映出“四风”问题的顽固性复杂性，充分反映出纠治“四风”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严肃查处、公开通报这些违纪问题，就是要提醒督促广大党员干部以案为鉴，时刻自省自律，防止行差踏错；就是要释放对“四风”问题紧盯不放、寸步不让、一抓到底的强烈信号，教育警示广大党员干部切实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强调，当前正值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历史时刻，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不断增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自觉性、坚定性，以更加清廉务实的作

风，积极投身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进一步增强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自觉贯彻高质量发展要求，把纠治“四风”放到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校准坐标和方向，强化系统观念，坚持久久为功、扭住不放，坚持问题导向、与时俱进，坚持“三不”一体推进、标本兼治，以作风建设新成效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强保证。要始终保持严的主基调，创新手段方式，精准监督执纪，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发现、提醒纠正，对顶风违纪和隐形变异问题深挖细查、严惩不贷，对反复出现、普遍发生的问题开展专项整治、推动完善制度机制，不断把纠治“四风”工作引向深入。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强调，2021年元旦、春节将至，“节点”就是“考点”，作风就是宣言。广大党员干部要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认真答好元旦、春节反“四风”的政治答卷。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个节点一个节点抓，一锤接着一锤敲，紧盯节日期间易发的“四风”问题，结合本地区本单位本部门实际，精准监督、创新监督，靶向发力、持续用力。要严肃查处节日期间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吃喝、公车私用、借操办婚丧喜庆收钱敛财等突出问题，严肃纠正各级领导机关、党员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餐饮浪费、

粮食浪费、办公室浪费等问题，及时公开通报典型问题，坚决刹住节日“四风”，确保元旦、春节期间风清气正。